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ngkke Holdings Limited**

**盟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9)

##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盟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非本公告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28號祥豐大廈1A舉行，且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所有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為500,000,000股。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彼等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500,000,000股。合共持有375,000,400股投票權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Mengke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ampio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其中文的雙重外文名稱由「盟科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375,000,400 (100%)	0 (0%)
2.	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將所有對本公司名稱的提述替換為「Champio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反映更改本公司名稱；並批准及採納按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之形式之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現有之組織章程細則。	375,000,400 (100%)	0 (0%)

上述投票數目及投票之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已發行股份總數計。

由於超過75%投票贊成決議案，因此該等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點票工作的監票人。

有關決議案的資料僅以概要方式列出。其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盟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樹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樹明先生、賀光銳先生、陳小龍先生、胡恩鋒先生、張士華先生及展慶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先生、趙振東先生及陳貽平先生組成。